证券代码: 835401 证券简称: 杭摩集团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 责任。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 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 发生金额	2022 年与关联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 原因
购买原材	采购产品	300, 000. 00	81, 193. 58	-
料、燃料和				
动力、接受				
劳务				
出售产品、	销售商品	100, 000, 000	92, 422, 638. 12	_
商品、提供		. 00		
劳务				
委托关联人	_	_	_	_
销售产品、				
商品				
接受关联人	_	_	_	_
委托代为销				
售其产品、				
商品				
其他	_			_
人江		100, 300, 000	92, 503, 831. 70	
合计	_	. 00		_

(二) 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姓	注册资本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	主营业务
名/名称				表人	
浙江嘉民	800 万元	嘉兴市秀洲区	有限责任	沈培林	酚醛模塑料、有机硅油、胶木制
塑胶有限		王店镇龙源路	公司		品的制造、加工,从事进出口业
公司		377 号			务
杭州达文	50 万元	杭州市下城区	有限责任	王寅	批发、零售: 化工原料(除化学
贸易有限		复兴路 443 号	公司		危险品及易 制毒化学品),金
公司					属材料,保温材料,汽车配件,
					包装材料,机电产品。
浙江嘉民	3000万元	浙江省嘉兴市	有限责任	沈芳	纳米材料、酚醛模塑料、胶木制
新材料有		秀洲区王店镇	公司		品的研发、制造;从事进出口业
限公司		瑞博大道 999			务。
		号			

(二) 关联关系

- 1、浙江嘉民塑胶有限公司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法人股东。
- 2、杭州达文贸易有限公司是董事王风弟弟王寅和母亲李珍珍合计持股 100%并由 王寅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 3、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原董事沈培林之女沈芳控制的公司。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条-关联方披露》以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上述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企业。

注:公司历年(2016年-2022年)预计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中的浙江嘉民塑胶有限公司交易额均包含 浙江嘉民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金额,浙江嘉民塑胶有限公司与浙江嘉民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同属沈芳控制。

- (三)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杭州达文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协议价	5, 946. 90	10, 902. 65
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电费、保洁费	协议价	75, 246. 68	_
合 计			81, 193. 58	10, 902. 65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嘉民塑胶	销售产品	协议价	16, 540, 605. 65	47, 620, 595. 15
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协议价	75, 746, 913. 05	79, 298, 793. 34
杭州达文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协议价	135, 119. 42	140, 716. 69
合 计			92, 422, 638. 12	127, 060, 105. 18

公司结合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对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二、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3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风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 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和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上述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在预计范围内,将由公司的经营层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范围内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 2023 年年度必要的经营计划安排,符合公司经营业务和市场竞争的实际需要,是合理和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